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二次服務環保會議記錄

時間：110 年 4 月 25 日(星期一)採線上方式舉辦

主席：謝雅婷老師

紀錄：服務幹事

出席人員：謝雅婷老師、服務幹事、1-5 年級各班服務環保

壹、低年級報告事項

- 一、如有夜間精熟需提早帶包包至技術教室之班級，請先開證明給服務幹事。
- 二、請勿擅自至掃具室移動或拿取掃具，違者予偷竊掃具申誡乙支。
- 三、每週五打掃結束請將拖把曬至黑板地下，否則扣班級總成績 5 分。
- 四、中午留點之班級需在 12:00 前於約定好之地點等待點名，且留點項目一律以雙週週三打掃項目為主。
- 五、每日下午需洗淨大垃圾桶並鋪報紙，若未洗淨或未鋪報紙，扣該班總成績 5 分。
- 六、在垃圾場及資回室皆不可聊天包含小聲聊天，若做出讓服務幹事誤會的動作，將記打掃時間秩序不佳個勞一點，如：戴口罩聊天及嘻笑。
- 七、每日整潔成績於隔日公告於勞作教育專區，週五成績則下週一公告，若對成績有疑慮，請於三日內找服務幹事反應，逾時不受理。
- 八、4/25~4/28 12:10~12:30 可至健促組參加廢電池回收活動。
- 九、若該掃區有飲水機，需連同出水口一併擦拭，擦拭清潔完需出水十秒鐘，即可使用。
- 十、公告於群組記事本之消息，請詳閱後再留言，並確認留言是否有誤，如有問題請於群組提出。
- 十一、若對於被記個勞有疑慮請自行至勞作教育實施手冊查詢或詢問服務幹事，勞作教育手冊查詢：學校網站首頁→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身心健康促進組→勞作教育專區→勞作教育實施手冊→新店。

貳、高年級報告事項

- 一、請勿擅自至掃具室移動或拿取掃具，違者予偷竊掃具申誡乙支。
- 二、在垃圾場及資回室皆不可聊天包含小聲聊天，若做出讓服務幹事誤會的動

- 作，將記打掃時間秩序不佳個勞乙點，如：戴口罩聊天及嘻笑。
- 三、高年級打掃時間禁止使用耳機，違者予個勞乙點。
 - 四、每日整潔成績於隔日公告於勞作教育專區，週五成績則下週一公告，若對成績有疑慮，請於三日內找服務幹事反應，逾時不受理。
 - 五、4/25~4/28 12:10~12:30 可至健促組參加廢電池回收活動。
 - 六、高年級打掃結束不強制留人等待服務幹事評分，如需複檢則需留人於掃區。
 - 七、段考週及大掃除打掃時間皆不可做任何違規事項，違者予個勞乙支。
 - 八、公告於群組記事本之消息，請詳閱後再留言，並確認留言是否有誤，如有問題請於群組提出。
 - 九、若對於被記個勞有疑慮請自行至勞作教育實施手冊查詢或詢問服務幹事，勞作教育手冊查詢：學校網站首頁→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身心健康促進組→勞作教育專區→勞作教育實施手冊→新店。
- 參、散會。